

1、自來水管承裝商申請籌設許可審查表

公司或商號名稱: _____

項目	書件名稱	份數	審查結果
1	自來水管承裝商籌設許可申請書	1份	
2	事項表暨人員明細表	2份	
3	資本額證明文件	1份	
4	營業場所為合法房屋證明文件影本	1份	
5	技術員資格證件正、影本（畢業證書或考試及格證書）	各1份	
6	技術員經歷證明文件	1份	
7	技工資格證件正、影本（技工考驗合格證書或技術士技能檢定合格技術士證）	各1份	
8	技術員、技工受聘僱同意書	各1份	
9	代表人（負責人）、技術員、技工國民身分證正、反兩面影本	各1份	
10	代表人（負責人）、技術員、技工最近六個月二吋半身脫帽照片（2張貼於事項表暨人員明細表，另1張背面寫上姓名）	各3張	
11	公司（商號）設立登記預查名稱核准文件影本（公司（商號）已成立者免附）	1份	
12	審查費	2000元	
第三層決行			
承辦單位		決行	
綜合審查	收件人 承辦人 科長		

備註：1. 甲級：技術員1人、技工3人以上；乙級：技工2人以上；丙級：技工1人以上。

2. 負責人及技術員、技工不可在其他機關或單位兼職

二、自來水管承裝商申請營業許可審查表

承裝商應於取得籌設許可之日起6個月內辦妥公司或商業登記後，依本辦法第3條及20條規定辦理營業許可並領取營業許可證書、承辦工程手冊、技術員及技

工工作證，應依規定申請。

公司或商號名稱: _____

項目	書 件 名 稱		份數	審查結果
1	自來水管承裝商 營業 許可申請書 變更營業		1份	
2	籌設許可文件影本		1份	
3	公司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影本		1份	
4	水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當年度會員證影本		1份	
5	證冊費(每件 200 元)			
第三層決行				
承辦單位			決行	
綜合 審查	收件人 承辦人 科 長			

三、自來水管承裝商變更營業許可（公司或商號）審查表

自來水管承裝商依本辦法第 10 條及 20 條規定辦理變更營業許可，應依規定檢附下列文件申請；承裝商申請本點第 1 款至第 4 款變更事項，應先向商業主管機關辦理完成公司或商業變更登記後，檢附下列文件申請變更營業許可。

公司（商號）名稱變更者

公司或商號名稱：_____

項目	書 件 名 稱	份數	審查結果
1	自來水管承裝 營業 許可申請書 商 變更營業	1 份	
2	事項表暨人員明細表（其印鑑欄內應蓋妥公司 （商號）之新、舊印鑑）	2 份	
3	原領營業許可證書 承辦工程手冊 技術員及技工 工作證	各 1 份	
4	變更後之公司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影本	1 份	
5	代表人（負責人） 技術員 技工最近六個月照片 （代表人（負責人）兼技術員或技工者需加附 1 張）	各 1 張	
6	技術員資格證件正、影本（畢業證書或考試及格 證書）	各 1 份	
7	技工資格證件正、影本（技工考驗合格證書或技 術士技能檢定合格技術士證）	各 1 份	
8	水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當年度會員證影本	1 份	
9	審查費及證冊費〈審查費 1000 元、證冊費每件 200 元〉		

第三層決行

承辦單位

決行

綜 合 審 查	收件人 承辦人 科 長		
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	--	--

四、自來水管承裝商變更營業許可（更換公司或合夥組織代表人）審查表

公司或商號名稱: _____

項目	書件名稱	份數	審查結果
1	自來水管承裝商 營業 許可申請書 變更營業	1份	
2	事項表暨人員明細表（其印鑑欄內應蓋妥代表人之新、舊印鑑）	2份	
3	原領營業許可證書、承辦工程手冊	各1份	
4	變更後公司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影本	1份	
5	代表人最近六個月照片（2張貼於事項表暨人員明細表，另1張背面寫上姓名）	3張	
6	代表人國民身分證正、反兩面影本	各1份	
7	技術員、技工受聘僱同意書（商號變更代表人時繳交）	各1份	
8	水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當年度會員證影本	1份	
9	審查費及證冊費（審查費1000元；證冊費每件200元）		
第三層 決行			
承辦單位		決行	
綜合 審查	收件人 承辦人 科 長		

六、自來水管承裝商變更營業許可（遷移地址）審查表

限在新竹市內遷移者，始得申請。

項目	書件名稱	份數	審查結果
1	自來水管承裝商營業許可申請書 變更營業 承裝商	1份	
2	事項表暨人員明細表	2份	
3	原領營業許可證書、承辦工程手冊	各1份	
4	變更後之公司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影本	1份	
5	營業場所為合法房屋證明文件影本	1份	
6	代表人（負責人）最近六個月照片	1張	
7	水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當年度會員證影本	1份	
8	審查費及證冊費（門牌改編者免收，惟應檢附戶政機關證明文件影本。審查費1000元；證冊費每件200元）		
第三層決行			
承辦單位		決行	
綜合審查	收件人 承辦人 科長		

如為變更組織、遷移地址至另一直轄市或縣（市）者，依本辦法第9條規定應重新申請籌設許可及營業許可。申請遷移地址至另一直轄市或縣（市）轄區者，應先向原許可之地方主管機關辦理廢止營業許可。

申請變更組織、遷移地址至另一直轄市、縣（市）轄區或變更獨資商號負責人情事之一者，應繳回原領營業許可證書、承辦工程手冊、技術員及技工工作證辦理廢止籌設許可及營業許可。

七、自來水管承裝商變更營業許可（甲(乙)等變更為乙(丙)等）審查
表

項目	書件名稱	份數	審查結果
1	自來水管承裝商營業許可申請書 變更營業	1份	
2	事項表暨人員明細表	2份	
3	原領營業許可證書、承辦工程手冊、技術員及技工工作證	各1份	
4	變更等級之資本額證明文件	1份	
5	原代表人（負責人）及技工最近六個月照片	各1張	
6	新聘僱技工最近六個月照片（2張貼於事項表暨人員明細表，另1張背面寫上姓名）	各3張	
7	新聘僱技工之國民身分證正反兩面影本	各1份	
8	新聘僱技工受聘同意書	各1份	
9	原聘僱技工及新僱技工資格證件正、影本（技工考驗合格證書或技術士技能檢定合格技術士證）	各1份	
10	水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當年度會員證影本	1份	
11	審查費及證冊費（審查費1000元；證冊費每件200元）		
第三層決行			
承辦單位		決行	
綜合審查	收件人 承辦人 科長		

八、自來水管承裝商變更營業許可（乙（丙）等變更為甲（乙）等）審查
表

項目	書件名稱	份數	審查結果
1	自來水管承裝商營業許可申請書 變更營業	1份	
2	事項表暨人員明細表	2份	
3	原領營業許可證書、承辦工程手冊及技工工作證	各1份	
4	變更等級之資本額證明文件	1份	
5	原代表人（負責人）及技工最近六個月照片	各1張	
6	新聘僱技術員及技工最近六個月照片（2張貼於事項表暨人員明細表，另1張背面寫上姓名）	各1張	
7	新聘僱技術員及技工之國民身分證正反兩面影本	各1份	
8	新僱技術員資格證件正、影本（畢業證書或考試及格證書）	各1份	
9	原聘僱技工及新僱技工資格證件正、影本（技工考驗合格證書或技術士技能檢定合格技術士證）	各1份	
10	新聘僱技術員經歷證明文件	1份	
11	新聘僱技術員及技工受聘同意書	各1份	
12	水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當年度會員證影本	1份	
13	審查費及證冊（審查費1000元；證冊費每件200元）		
第三層決行			
承辦單位		決行	
綜合審查	收件人 承辦人 科長		

九、自來水管承裝商變更營業許可（印鑑變更）審查表

自來水管承裝商業者依本辦法第 12 條規定辦理印鑑變更，檢附下列文件申請並換領新手冊。

項目	書件名稱	份數	審查結果
1	自來水管承裝商印鑑變更申請書（包括公司(商號)及代表人(負責人)之印鑑變更）	1 份	
2	事項表暨人員明細表	2 份	
3	原領承辦工程手冊	1 份	
4	代表人（負責人）最近 6 個月照片	1 張	
5	遺失印鑑聲明作廢切結書（遺失印鑑者）	1 份	
6	水電工程工業同業公會當年度會員證影本	1 份	
7	證冊費（每件 200 元）		
第三層決行			
承辦單位		決行	
綜合 審查	收件人 承辦人 科 長		

十、自來水管承裝商技術員(技工)解僱備查審查表

依本辦法第 11 條規定辦理技術員、技工解僱備查，應檢附文件，技術員、技工人數不足第 4 條規定之人數時，應於 3 個月內聘僱補足並申請補僱備查。

項目	書件名稱	份數	審查結果
1	自來水管承裝商人員解補僱備查申請書 (分為由承裝商申請或技術員、技工申請之申請書)	1 份	
2	繳回解僱技術員、技工工作證	各 1 份	
3	離職證明書 (應加蓋原公司(商號)代表人 (負責人)印鑑章)	1 份	
第三層決行			
承辦單位		決行	
綜合 審查	收件人 承辦人 科 長		

十一、自來水管承裝商技術員(技工)補僱備查審查表

自來水管承裝商業者依本辦法第 11 條及第 4 條規定辦理技術員、技工補僱備查，應檢附下列文件：

項目	書件名稱	份數	審查結果
1	自來水管承裝商人員補解僱備查申請書	1 份	
2	事項表暨人員明細表	2 份	
3	技術員(技工)資格證件正、影本（技術員：畢業證書或考試及格證書；技工：技工考驗合格證書或技術士技能檢定合格技術士證）	各 1 份	
4	技術員經歷證明	1 份	
5	技術員(技工)國民身分證正、反兩面影本	各 1 份	
6	技術員(技工)最近 6 個月照片（2 張貼於事項表暨人員明細表，另 1 張背面寫上姓名）	3 張	
7	技術員(技工)受聘同意書	1 份	
8	證冊費（每件 200 元）		
第三層決行			
承辦單位		決行	
綜合審查	收件人 承辦人 科 長		

十二、自來水管承裝商申請停業審查表

自來水管承裝商業者應依本辦法第 13 條規定申請停業，應檢附下列文件：。

項目	書 件 名 稱		份數	審查結果
1	自來水管承裝商停業／復業申請書		1 份	
2	原領營業許可證書 承辦工程手冊 技術員及技工工作證（停業 30 日以上繳回，復業領回）		各 1 份	
第三層決行				
承辦單位			決行	
綜 合 審 查	收 件 人 承 辦 人 科 長			

十三、自來水管承裝商申請復業審查表

自來水管承裝商業者應依本辦法第 13 條及第 15 條規定申請復業，應檢附下列文件，向地方主管機關申請發還繳交之文件（受停業處分者，俟停業處分期滿始發還繳交之文件）。自來水管承裝商停業超過 2 年，地方主管機關應廢止其營業許可。

項目	書 件 名 稱		份數	審查結果
1	自來水管承裝商停業／復業申請書		1 份	
2	復業應檢附水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當年度會員證影本		1 份	
第三層決行				
承辦單位			決行	
綜 合 審 查	收 件 人 承 辦 人 科 長			

十四、自來水管承裝商申請補、換發證冊審查表

自來水管承裝商業者依本辦法第 8 條規定申請營業許可證書、承辦工程手冊、技術員及技工工作證之補、換發，應檢附下列文件：

項目	書 件 名 稱	份數	審查結果
----	---------	----	------

1	自來水管承裝商補、換發證冊申請書	1份	
2	遺失證冊聲明作廢切結書（補發者繳交）（換發者繳回欲換發之營業許可證書、承辦工程手冊、技術員工作證及技工工作證）	1份	
3	代表人（負責人）最近6個月照片（補換發承辦工程手冊時繳交）	1張	
4	技術員最近6個月照片（補換發技術員工作證時繳交）	1張	
5	技工最近6個月照片（補換發技工工作證時繳交）	1張	
6	證冊費（每件200元）		
第三層決行			
承辦單位		決行	
綜合審查	收件人 承辦人 科長		

十五、申請營業許可有效期限展延審查表

自來水管承裝商業者依本辦法第 17 條及 20 條規定申請展延營業許可期限，應檢附下列文件：

項目	書件名稱	份數	審查結果
1	自來水管承裝商營業許可有效期限展延申請書	1 份	
2	事項表暨人員明細表（人員明細表請貼照片）	2 份	
3	原領營業許可證書、承辦工程手冊、技術員及技工工作證	各 1 份	
4	技術員、技工受聘僱同意書	各 1 份	
5	代表人(負責人)、技術員及技工最近 6 個月照片(背面請寫姓名)	1 張	
6	水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當年度會員證影本	1 份	
7	最近一期完稅證明	1 份	
8	審查費及證冊費（審查費 1000；證冊費每件 200 元）		
第三層決行			
承辦單位		決行	
綜合審查	收件人 承辦人 科 長		

十六、申請廢止營業許可審查表

自來水管承裝商業者依本辦法第9條、第14條規定申請廢止營業許可。

項目	書 件 名 稱		份數	審查結果
1	自來水管承裝商廢止營業許可申請書		1份	
2	原領營業許可證書、承辦工程手冊、技術員及 技工工作證		各1份	
第三層決行				
承辦單位			決行	
綜 合 審 查	收 件 人 承 辦 人 科 長			

十七、各階段概要流程圖



